

院字[2011]17号

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 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鼓励我院教师加强基础研究，培养科研学术骨干，带动学科建设和发展，提升我院的科研水平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学院设立科学研究项目，重点资助教师在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领域开展研究工作。

第三条 学院科学研究项目由教务处具体负责组织与管理。

第二章 立项与管理

第四条 申报学院科学研究项目需具备以下基本条件：

（一）项目立项应有创新的学术思想，合理可行的研究路线或技术方案，目标明确，重点突出，提交成果具有可考核性，鼓励多学科研究人员开展合作研究。

（二）项目申请者必须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。

（三）项目申请者具有较好的研究基础和基本的研究条件（实验室和基本设备等），能充分利用现有的研究基地和工作基础开展

研究工作。

(四) 项目申请者具有完成课题的良好信誉。

(五) 项目申请者不得同时承担一项以上学院科学研究项目。

第五条 学院科学研究项目每年申报一次，项目研究周期一般为2年。

第六条 学院科学研究项目资助经费0.2—5万元，经费由项目主持人管理，参照《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教学改革项目经费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列支。

第七条 学院科学研究项目评审立项程序：

(一) 项目申请者填写项目申请书，申请者所在单位填写推荐意见。

(二) 项目采取自由申报，学院按照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。

(三) 评审后确定的拟资助项目名单，经全院7天公示，报主管院长批准，方可立项。

第八条 教务处负责学院科学研究项目的宏观管理，主要职责是对在研项目进行随机抽查和中期评估检查，组织项目验收。

第九条 项目主持人的主要职责：

(一) 按《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科学研究项目申请书》计划开展项目研究。

(二) 严格按照项目预算使用研究经费。

(三) 项目结束后，按要求完成结题报告及相关材料接受验收。

第十条 项目主持人应按照项目申请书积极组织开展项目研究工作，在规定时间内高质量完成项目的各项任务。如因特殊情

况不能如期完成，项目主持人应提前向教务处提出书面延期申请，项目延期只能申请一次，且延期最多不超过6个月，申请批准后生效。

第十一条 项目执行过程中，一般不得中途更换项目主持人、调整《项目申请书》的内容或中止项目。确有特殊原因，项目主持人须向教务处说明原因，并提出申请及提交相应材料。

第三章 结项与验收

第十二条 项目研究工作期满，项目主持人应提交《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科学研究项目结项报告》并申请结项验收，提供材料主要包括：项目申请书、科学研究项目结项报告、研究成果与成果推广应用报告等。

第十三条 学院组织专家采取答辩、现场考察、书面评审等不同形式进行项目验收。验收结果记入个人业务档案。

第四章 附 则

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二〇一一年四月十八日

主题词：科学研究项目 管理 办法

学院办公室

2011年4月18日印

(共印10份)

附件：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科学研究项目申请书

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 科学研究项目申请书

项目名称：_____

立项年度：_____

项目主持人：_____

所在单位：_____

申请日期：_____

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教务处制

填写说明

- 一、正文部分请用 5 号仿宋字填写；
- 二、请用 A4 纸双面打印，在左侧装订；
- 三、在上报纸质材料的同时，请提交材料电子版（DOC 格式），并以主持人姓名为文件名。

项目	名 称					
	起止年月		年 月 至		年 月	
项目 主 持 人	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
	职 称		职 务			
	最终学位		专业领域			
	联系方式		电话：		电子信箱：	
	主要 教学 工作 简历	起 止 时 间	课 程 名 称		授 课 对 象	学 时
	主要 科学 研究 工作 简历	起 止 时 间	项 目 名 称		项 目 来 源	获 奖 情 况
项目 组 主 要 成 员	姓 名	出 生 年 月	职 称	工 作 单 位	项 目 中 的 分 工	签 章

1、本项目国内外研究现状、研究趋势、存在主要问题分析及现有工作基础

2、本项目研究主要内容、特色及创新点

3、本项目研究预期成果及推广应用范围

4、本项目研究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

5、经费预算

6、申请者所在单位意见

签字：

年 月 日

7、专家评审意见

签字：

年 月 日

8、学院意见

签字：

年 月 日

